

##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水集团”或“公司”）副总经理陈翔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02,1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5%。上述股份来源于 IPO 前取得的股份以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副总经理陈翔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75,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9%。上述减持计划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翔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 员	702,118	0.35%	IPO 前取得：476,768 股 其他方式取得：225,350 股

注：因公司实施了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陈翔获得转增股份 225,35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陈翔	不超过：175,000股	不超过：0.0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75,000股	2025/2/20 ~ 2025/5/19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陈翔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陈翔先生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仅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时间、数量及价格具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严格督促相关股东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